

# 成交通知书

河南中睿迪科经济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贵单位在唐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五”研究编制项目（项目编号：唐财采购竞争性磋商-2025-23）的招标活动中，于2025年4月15日开标后，经磋商小组认真评议、协商，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单位。

招标控制价：960000 元

采购人：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成交单位：河南中睿迪科经济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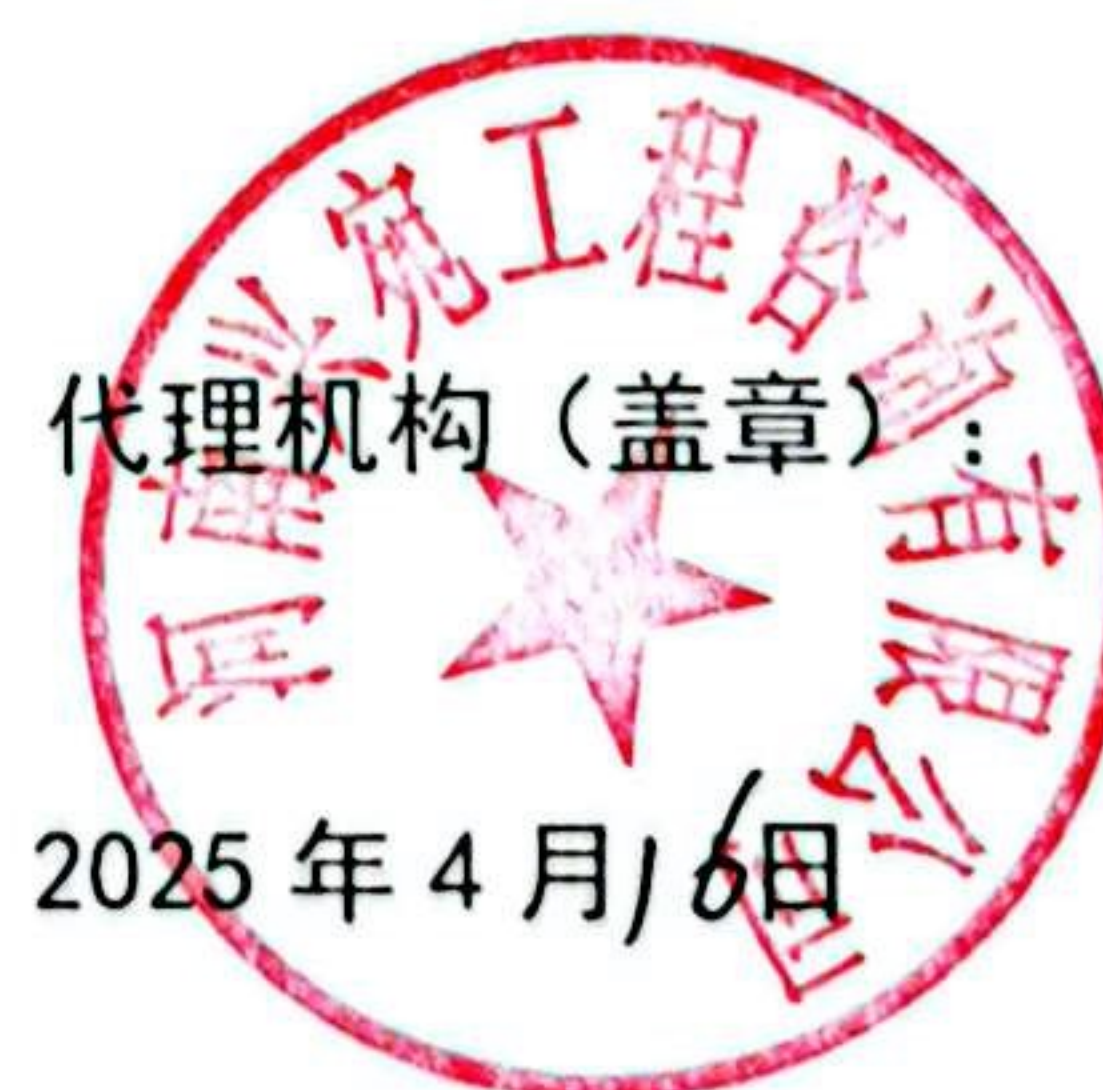
成交范围：唐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五五”研究编制

成交金额：玖拾万元整（小写：900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10 个月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

望贵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于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合同备案并公示。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唐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编制

甲 方：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 方：河南中睿迪科经济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签 订 地：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

签订日期：2025年4月16日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河南中睿迪科经济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自愿平等协商一致，并遵循诚实、诚信、公平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唐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以下简称“十五五”规划）编制

项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

## 第二条 工作计划

合同签订后，双方成立工作专班，按照以下时间节点开展工作：

一、项目调研阶段（2025年5月31日前）：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开展前期调研，全面了解和掌握“十四五”时期取得的经验成效、面临的形势、存在的问题和“十五五”时期重点任务，参与谋划“十五五”时期重大工程和重点项目，形成“十四五”评估报告及相关专题报告；

二、基本思路形成阶段（2025年6月30日前）：根据前期调研形成的成果和国家政策导向，起草唐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基本思路（以下简称“基本思路”），形成相关汇报稿；



三、规划纲要建议形成阶段（2025 年 7 月 31 日前）：根据“十五五”规划基本思路，起草关于制定唐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以下简称“规划建议”），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议；

四、规划纲要起草和修改完善阶段（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根据县委常委会议通过的规划建议，起草形成唐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规划纲要”）初稿，在县委、县政府提出修改意见和征求社会各界意见的基础上，做好修改完善工作，形成规划纲要草案，提交县人民代表大会审议；

五、成果报批阶段（2026 年 2 月 28 日前）：根据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规划纲要，提交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批复实施。

根据国家和省、市“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安排，工作计划需要调整或增加的，双方商定后随之调整或增加。

### **第三条 研究成果**

一、最终成果：《唐河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二、成果提交形式：PPT 文件、纸质文件、电子文件；

三、成果数量：各阶段成果根据甲方要求提交一定数量的纸质成果及相关电子文档。

### **第四条 质量要求**

一、规划编制各阶段成果要符合各领域、各行业发展方向及上级政策导向，符合唐河县发展实际，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律，

体现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突出科学性、前瞻性、创新性和可操作性；

二、规划纲要文本思路清晰、观点鲜明、结构严谨、目标科学、内容详实、数据准确、措施有力、表述规范；

三、规划纲要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十四五”时期取得的工作成效、存在问题、面临形势和“十五五”时期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发展定位、发展战略、发展目标、重点任务（项目）、主要措施等，格式包含文（数）字+专栏+表格+附件。

### **第五条 工作机制**

一、双方成立工作专班并明确项目负责人和联络人，原则上在规划编制期间不得擅自更换项目服务人员；

二、乙方应积极响应甲方在不同编制阶段提出的工作安排，及时参与规划编制工作相关的会议及活动，按时提交规划相关成果；

三、双方保持密切沟通联系，乙方应每周向甲方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切实做到信息互通共享。

### **第六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合同金额（大写）：玖拾万元整人民币，¥900000.00 元。

一、乙方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成果、基本思路等。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等额合法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账户拨付 300000.00 元；

二、乙方提交“十五五”规划纲要最终成果（经县委全会、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讨论通过）后，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等额

合法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账户拨付 300000.00 元；

三、“十五五”规划纲要经唐河县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后，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等额合法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账户拨付 300000.00 元。

## **第七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阶段性成果及其他工作文件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据此进行修改、完善和补充；

二、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规划编制工作进行督促、评估和监督；

三、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节点、金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四、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规划编制相关资料；

五、甲方应配合乙方在规划编制过程中的相关协调工作，为乙方工作开展提供必要条件。

## **第八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高效推进规划编制工作，定期进行工作通报，提供相关成果资料；

二、乙方应对项目进度制定相应计划安排，因乙方原因影响项目进度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三、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将甲方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及时归还甲方；

四、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服务项分包给第三方；

五、乙方对服务过程中获取的项目信息承担保密义务，应严

格按照相关保密规定执行。本项目形成的所有成果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商业目的使用项目相关资料及任何成果。

## **第九条 履约验收方案**

一、乙方应按照合同及甲方要求，高标准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不得擅自变更规划编制内容，如规划纲要编制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乙方应向甲方报告真实情况，提出具体解决方案；

二、乙方将完整的规划编制成果资料提交给甲方后，甲方组织相关人员，对本采购项目的每一项内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视为乙方已交付工作成果；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甲方要求进行修改完善，并重新提交甲方直至验收合格。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因甲方提交与本合同有关的资料文件时间滞后的，乙方交付项目成果时间顺延；

二、因甲方变更项目内容、条件或提交资料有重大修改，造成乙方项目成果返工的，乙方交付项目成果时间顺延；

三、因乙方未完成合同规定内容或未达到合同要求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达不到合同约定要求的，乙方应及时修改或补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并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四、乙方按照各阶段工作计划要求逾期提交项目成果，每逾期一日，应按照签约合同价款金额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无故逾期超过 15 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由乙方

承担签约合同价款金额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如火灾、地震、台风、洪水等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导致不能完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或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出现争议，合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后仍不能解决，可向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信函、邮件、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280060221429

住所：唐县人民政府院内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王海宁

电话：0377-68939567

电子邮箱：

thxfgwzhkyx@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开户名称：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开户账号：

41001522310058000018

乙方：河南中睿迪科经济研究  
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3MAD3W01633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  
龙岗街道车站南路锦城国际1  
号楼1207室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郭端

电话：18272778811

电子邮箱：

98215383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工业南路支行

开户名称：河南中睿迪科经济研究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1714221009200067710